

证券代码：870188

证券简称：金蓬股份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投资人签订业绩承诺
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投资方签订业绩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公司2017年9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华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认购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补充协议》未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未能及时告知主办券商，公司对此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工作，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保证公司运作的规范和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及时性、准确性。

特此公告。

商丘金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